

四川泸天化股份有限公司

2023 年度独立董事谢洪燕述职报告

作为四川泸天化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的独立董事，2023 年度，本人严格按照《公司法》《证券法》《上市公司治理准则》《上市公司独立董事管理办法》《深圳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深圳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引第 1 号—主板上市公司规范运作》等法律规定和《公司章程》的规定（以下简称“法律规定”），在 2023 年度工作中，恪尽职守、勤勉尽责，积极出席公司相关会议，关注公司经营状况及重大事项，认真审议董事会及各专业委员会各项议案，维护了公司整体利益及全体股东的合法权益。现将 2023 年度履行职责情况述职如下：

一、独立董事基本情况

（一）个人履历

本人谢洪燕，生于 1983 年 2 月，曾任北京鼎泰岩投资顾问有限公司投资经理、成都市总商会融资担保有限责任公司董事长、大连银行成都分行银行部副总经理、成都合力创业融资担保有限公司总经理助理，现任西南财经大学经济学院副教授、成都朋锦资产管理有限公司董事长。

（二）关于独立性情况说明

经自查，本人符合中国证监会《上市公司独立董事管理办法》《深圳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引第 1 号——主板上市公司规范运作》等法律法规、规范性文件关于独立

董事独立性的相关要求，在 2023 年度不存在影响独立性的情况，并已将自查情况报告提交公司董事会。

二、独立董事年度履职情况

（一）出席董事会及股东大会情况

2023 年度，公司召开 1 次年度股东大会会议，1 次临时股东大会会议，股东大会均按法律规定以现场和网络相结合的方式召开；5 次董事会会议，其中现场会议 1 次，通讯会议 4 次，本人按时出席了全部会议。每次会议召开前，我认真审阅所有议案事项，提前做好充足准备，积极参与会议讨论，提出合理化建议，对每项议案发表明确表决意见。我对 2023 年度提交董事会审议的议案均投了赞成票，无反对、弃权的情形，也没有提议召开董事会、股东大会或公开向股东征集投票权的情况。

（二）关注事项

2023 年度，我们对公司关联交易及聘任审计机构等对关乎中小投资者利益的重大事项进行了关注，具体如下。

序号	时间	所涉的事项
1	2023 年 3 月 22 日	关于续聘四川华信（集团）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为公司 2023 年度财务审计机构的议案
2	2023 年 3 月 30 日	1. 关于 2022 年度利润分配预案 2. 关于续聘四川华信（集团）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为公司 2023 年度财务审计机构 3. 关于公司内部控制自我评价报告 4. 关于 2022 年度职工工资总额议案 5. 关于 2023 年度独立董事薪酬议案 6. 关于使用闲置自有资金购买理财产品 7. 关于拟为子公司、孙公司提供担保 8. 关于计提资产减值准备议案 9. 关于对公司控股股东及其他关联方占用资金、公司对外担保情况的专项说明

3	2023年4月28日	关于会计政策变更议案
4	2023年8月30日	1.关于控股股东及其他关联方占用公司资金情况的专项说明 2.关于公司对外担保情况的专项说明
5	2023年11月27日	公司聘任总经理

（三）专门委员会履职情况

公司董事会下设有战略委员会、审计委员会、提名委员会、薪酬与考核委员会等四个专门委员会。依照法律规定并结合个人专业特长，本人担任薪酬与考核委员会主任及审计委员会、提名委员会委员。

（1）薪酬与考核委员会履职情况。根据《薪酬与考核委员会议事规则》的规定，报告期内召开1次薪酬与考核委员会会议。作为薪酬与考核委员会召集人，召集并认真审核了《2022年度职工工资总额的议案》。2022年度公司利润总额预算符合考核档次的一档标准，根据公司《工资总额管理试行办法》规定，审核确认了2022年度职工工资总额。同时结合公司的发展情况及行业的情况，召集并认真审核了《2023年度独立董事薪酬的议案》。以上议案与其他成员一起发表了审核意见，同意将前述事项提请第七届董事会第三十一次会议审议。

（2）审计委员会履职情况。审计委员会在报告期内召开了3次会议。作为审计委员会委员，在报告期内参与并认真审核了《2022年度审计室的工作总结》《公司2022年度内部控制自我评价报告》《公司2022年会计报表及附注》《续聘公司2023年度财务审计机构的议案》《公司2023年半年度报表及附注》《审计室2023年1至6月工作总结》《公司

2023 年第 3 度报表》《审计室 2023 年第 3 季度工作总结》等议案，并就以上议案与其他成员一起发表了审核意见，同意将前述事项提请董事会会议审议。

（3）提名委员会履职情况。2023 年公司更换总经理，作为提名委员会的委员与其他成员一起对总经理候选人傅利才先生的学历背景、职业经历、专业能力、关联关系等方面情况进行了详细了解，并结合公司主营业务和未来发展，对傅利才先生与公司总经理岗位匹配情况进行了评价，对公司董事会聘傅利才先生为总理事项进行了审核，同意聘傅利才先生为总理事项提请董事会会议审议。

（四）与内外部审计机构沟通情况

2023 年，本人在公司内外部审计工作中切实履行独立董事和审计委员会委员职责，监督内部审计部门的履职情况，并积极参加年报审计沟通会等方式，与公司审计部、年审会计师事务所进行积极沟通，充分了解了年报审计工作安排和审计工作进展，并认真听取公司审计部和年审会计师对公司定期报告、财务情况以及年审工作情况的汇报，就关键审计事项进行深度探讨和交流。同时，本人持续跟踪审计计划执行情况，督促审计工作进展，确保审计结果客观公正，审计工作如期完成。

（五）现场调查及坐班情况

2023 年度，本人到公司现场工作 3 次，现场工作期间，对公司证券事务开展情况、董事会决议执行情况、职能部门履职情况、生产车间运行情况等进行了了解，并和相关部门

展开了交流。针对了解的情况提出了如下建议：首先，应加强董事会办公室、证券事务部的建设，大力引进优秀人才，强化工作人员的能力建设，确保董事会及证券事务部的合规高效运行。其次，应加强董事会决议执行监督。对董事会决议需要落实跟踪反馈机制，特别是对重大投资事项应当及时跟踪，出现风险及时向董事会报告并召开董事会会议研究解决方案。再次，公司是以化工产品生产为主营业务的企业，应该高度重视安全、环保工作，加大对安全生产的投入、确保各个生产环节的安全管控、最大限度控制和降低安全生产事故。

三、年度履职重点关注事项的情况

2023年，本人重点关注公司定期报告、续聘会计师事务所等重大事项，对相关事项的决策程序、执行以及披露情况进行了审查并作出独立明确的判断，对公司与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董事、高级管理人员之间的潜在重大利益冲突事项进行了监督，具体情况如下：

（一）定期报告和内部控制评价报告相关情况

2023年，公司严格按照相关法律法规及规范性文件的要求，按时编制并披露了《2022年年度报告》《2022年度内部控制评价报告》《2023年第一季度报告》等报告。上述报告均经公司董事会和监事会审议通过，其中2022年年度报告还经股东大会审议通过，同时公司全体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对定期报告签署了书面确认意见，年审会计师事务所对公司2022年度财务报告及其内部控制出具了无保留意见

的审计报告。

本人认真审阅相关资料，积极参与相关会议讨论，认为：上述报告的审议和表决程序合法合规，其中定期报告的财务数据准确详实，能够真实地反映公司的实际经营情况；公司对内部控制的自我评价结果真实、客观、准确，符合公司内部控制体系的建设及运行的实际情况，不存在重大缺陷。

（二）续聘会计师事务所情况

经公司董事会审计委员会、董事会和股东大会审议批准，公司续聘四川华信（集团）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以下简称“四川华信”）为2023年度审计机构。本次续聘程序和信息披露符合有关法律法规和公司章程的规定。本人认真审阅相关资料，查阅了四川华信的资格证照和诚信记录，对四川华信的执业情况和公司续聘工作进行了充分了解和审查，认为：四川华信执业团队具有良好的职业素养和深厚的专业知识，在执业过程中能保持独立性，公正客观为上市公司提供审计服务，本次续聘有利于保证公司审计业务的连续性。

（三）2022年度职工工资总额、2023年度独立董事薪酬情况

公司2022年度职工工资总额方案、2023年度独立董事薪酬经公司董事会薪酬与考核委员会审议，并经董事会及股东大会审议确定，关联董事、高级管理人员在审议时已回避表决，相关审议程序和信息披露符合有关法律法规和公司章程的规定。本人认真审阅相关资料，对董事、高级管理人员

薪酬情况进行了核查,认为:公司 2022 年度职工工资总额方案、2023 年度独立董事薪酬的薪酬情况符合公司绩效考核和薪酬管理相关制度,不存在损害中小股东和公司利益的情形。

(四) 对外担保及资金占用情况

报告期内,公司 2023 年对子公司及孙公司担保额度获股东大会审批通过,担保对象均为公司的子公司及孙公司,担保金额在股东大会批准范围内。公司不存在为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及其关联方提供担保的情况;公司与控股股东及其他关联方之间的资金往来均为生产经营性资金往来,不存在关联方资金占用的情形。

(五) 其他关注事项

报告期间特别关注公司重大对外投资项目的进展、投资预期收益的实现情况。对于对外投资项目出现重大风险的事项,提醒公司董事会、经理层及公司专业部门,按照国家相关法律法规的规定,及时采取有效措施,保全公司利益,维护公司全体股东、特别是中小股东的合法权益。并特别提醒公司董事会及相关部门要积极总结经验,对投资项目的前期论证和后期跟踪都应当采取有效措施,确保各类论证及跟踪报告数据的客观、全面,确保投资项目预期价值的实现,有效规避投资过程中可能带来的风险。在此基础上本人及公司的另外两名独立董事站在客观、公正、专业的角度,深度参与公司重大项目投资前的沟通、论证活动,对前期论证不够充分、投资风险较大且难以有效防控的项目,建议暂时不提交董事会表决,有效维护了公司的整体利益。

除上述事项外，公司 2023 年未发生其他需要重点关注事项。

四、保护投资者权益

（一）持续关注公司信息披露

我们持续关注公司信息披露工作，督促公司严格按照相关法律法规的有关规定，确保公司信息披露真实、准确、完整、及时、公平。

（二）加强自身学习，提升履职能力

我们加强自身学习，强化对法律规定，尤其是涉及到规范公司治理和保护社会公众股东合法权益等法规的认识和理解，积极、按时、认真参加了深圳证券交易所举行的独立董事培训并获得了结业证书，不断提高对公司和投资者利益的保护能力，强化自觉保护广大投资者特别是中小股东权益的思想意识，也为公司科学决策和风险防范提供更好的意见和建议。

五、其他工作情况

（一）无提议聘请或解聘会计师事务所的情况；

（二）无独立聘请外部审计机构和咨询机构等情况。

2024 年，我将继续发扬诚信与勤勉的工作作风，认真履行独立董事义务，积极参加公司董事会会议和股东大会会议、严格按照法律规定，充分发挥专业独立作用，运用自己的专业知识和经验为公司健康发展建言献策，坚定维护公司的整体利益以及全体股东特别是中小股东的合法权益。

特此报告！

独立董事：谢洪燕

2024年4月23日